

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 函

通訊處：260 宜蘭中山路郵局第 96 號信箱

承辦人：陳琬瑄

電話：(03)925-3455

傳真：(03)925-3477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

速 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3 日

發文字號：(113) 宜律銘字第 1130177 號

附 件：律師在職進修簡章暨報名表 1 份

主 旨：本會與法律扶助金基金會宜蘭分會定於 113 年 6 月 29 日(星期六)上午 9：00 至 12：00 假宜蘭縣議會一樓簡報室，共同辦理「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實務研析」律師在職進修課程，敬請會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律師辦案本職學能，擬邀請各領域內之專家授課，以充實並提升律師專業職能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6 月 14 日(五)前將報名表傳真至公會或 E-MAIL 至公會電子信箱(ilan.bar@msa.hinet.net)報名。
- 三、檢附課程簡章暨報名表 1 份。
- 四、本次採實體上課，無線上課程。

正本：一般會員及特別會員甲、乙類、社團法人桃園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苗栗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屏東律師公會

副本：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

理事長 吳錫銘



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「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實務研析」

律師在職進修簡章暨報名表

主辦單位：宜蘭律師公會、法律扶助基金會宜蘭分會

研習時間：113年6月29日（六）上午9時~12時

研習地點：宜蘭縣議會一樓簡報室（宜蘭市中山路一段399號）

出席對象：宜蘭律師公會、桃園律師公會、新竹律師公會、苗栗律師公會、高雄律師公會、屏東律師公會登錄之律師、法律扶助基金會審查委員暨扶助律師，以及辦理相關業務人員等。

研習目的：為提升律師辦案本職學能，擬邀請各領域內之專家授課，以充實並提升律師專業職能。

研習內容及流程：

時間	內容	主講人
08：40-08：50	報到	
08：50-09：00	主辦單位及來賓致詞	
09：00-10：10	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實務研析	龐波國際法律事務所 李明洲 律師
10：10-10：30	休息時間	
10：30-12：00	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實務研析	
12：00	賦歸	

講師簡介：

講師	李明洲律師
經歷：	台灣高等法院、台北地方法院民事調解委員 台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政府公寓大廈法律講座 台灣警察專科學校刑事訴訟法講師 財團法人崔媽媽基金會義務律師
著作：	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判解彙編 公寓大廈管理條例逐條釋義 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問與答



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「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實務研析」

律師在職進修簡章暨報名表

◎報名方式：請於6月14日(五)前將報名表傳真至公會或E-MAIL
至公會電子信箱(ilan.bar@msa.hinet.net)報名。

◎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3年6月14日(五)止

◎報名人：

1、姓名：_____

2、連絡手機號碼： 09 _____

3、電子郵件： _____ @ _____

4、不需要餐盒 需要餐盒(僅提供葷食)

◎宜蘭律師公會：陳琬瑄會務

電話：03-9253455 傳真號碼：03-9253477

email： ilan.bar@msa.hinet.net

回覆日期：113年 月 日

----- 課前提問單 -----